

博时富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基金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管理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8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率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结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请见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9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博时富华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730
交易代码	00373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1月26日
基金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3,415,764.01份
基金合同到期日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组合净值波动的前提下，力争实现长期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通过“上证国债”和“企业债”两个子组合，定性和定量相结合地构建投资组合。定量方面，根据对不同类别的信用品种进行信用评级分类，通过信用评级分析系统，深入分析信用品种的信用等级、信用期限、流动性、票面利率、息差等，选择性价比高的品种，以获取最大的收益。在组合投资的框架下，力求在控制净值波动的前提下，力争超越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基金，属于中低风险/收益的产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孙晓东	修海峰	
信息披露联系人	0755-83169000	4008800000	
电子邮箱	service@postfund.com	lizixun@cbocn.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668	95588	
传真	0755-8316140	010-85230024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post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 3 主要会计数据和基金净值表现

	基金类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3730	博时富华纯债债券	债券型	003730	博时富华纯债债券
姓名	孙晓东	修海峰				
信息披露联系人	0755-83169000	4008800000				
电子邮箱	service@postfund.com	lizixun@cbocn.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668	95588				
传真	0755-8316140	010-85230024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利润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806,562.44
本期利润	20,269,572.4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032
本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
3.1.2 利润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16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69,471,895.6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68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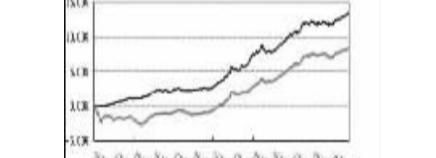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是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将低于上述列示。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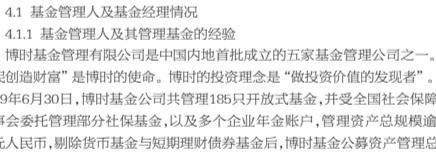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反映基金经理管理能力的高低，是衡量基金投资业绩的重要指标。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成立于2016年11月25日，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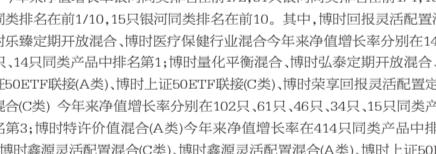


注:本基金成立于2016年11月25日，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4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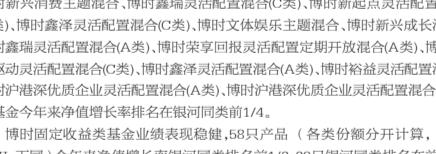
3.2.5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反映基金经理管理能力的高低，是衡量基金投资业绩的重要指标。

3.2.6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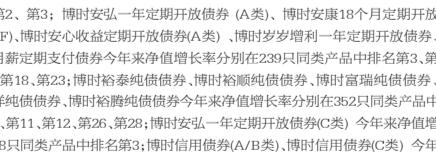
注:本基金成立于2016年11月25日，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7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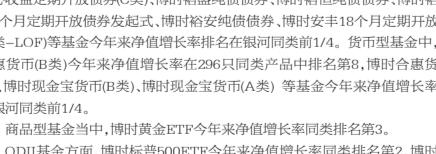
注:本基金成立于2016年11月25日，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8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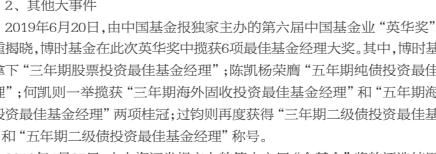
注:本基金成立于2016年11月25日，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9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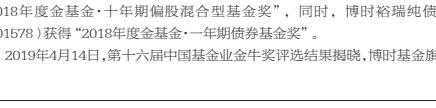
注:本基金成立于2016年11月25日，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10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成立于2016年11月25日，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1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成立于2016年11月25日，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12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成立于2016年11月25日，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13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成立于2016年11月25日，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14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成立于2016年11月25日，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15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成立于2016年11月25日，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16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成立于2016年11月25日，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

3.2.17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成立于2016年11月25日，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90%+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0